



日在天上 心在人中

由《桃園明聖經》省思 當今社會撥亂反正之道(5)

◎ 陳順義

（接上期）

申言之，人既然貴為天地人三才之一，能夠參贊天地之化育，讓萬物之才用得以發揮，適才適所，當然應該本著天之大德，代天行道，以天理之大平等、大公道來樹立人生準則，揚善除惡，安治天下，保全人類，方為君子應行之正道。

《尚書》曰：「天功，人其代之。」亦即此意。對於天之所欲生者、予者，君子應助其生長；天之所欲殺者、奪者，應盡力剷除之，這就是代天行道。由此觀之，關公以「火之正氣」，誅殺董卓、擊斃呂布（註61），祛邪保正，即在於「代天行道」，亦即關帝自言之「挽天河水來蕩滌」（註62）（天河水比喻純粹無染的天理）（註63），其目的在於「匡扶漢室」。關公赤膽忠心，保國衛民，其仁義如天廣大（註64）；分辨忠奸，除暴安良，其智勇如日「中天」（註65）。《桃園明聖經·道貌第四》描述其相貌「鬚長義更長，面赤心尤赤」，亦可見關公之義氣

如天長存，剛健不已，熱誠如日朗照，光明磊落；其生命果實豐碩，堪為世人典範，正如《易經·大有》「火在天上，大有」之象徵，無私乃成大私（註66），成人終究成己。

因此，關帝在《桃園明聖經·節訓第五》中，竭力彰顯「忠、孝、廉、節」之德，以端正人心，導正世風，希望世人以此作為修身、齊家、治國、平天下之準則，讓個人生命成就「大有」，天下國家臻於「大同」境界。關帝一生精忠大義，至仁至勇，雖然最後「吞吳為漢亡身」，但實為「全受全歸」（註67），關公為天上「火之正氣」下凡，象徵「天火同人」，撥亂反正；最後「火」返回先天，回歸本位，變成「火天大有」之象（註68），成就「中天至聖」、「仁義古佛」。繼續庇護世人，如日光普照，溫暖世間；光明不息，靈昭千古，威震九州，照亮寰宇無量眾生。

伍、關帝治道在當今社會之應用

關聖帝君不忍世道沈淪，為撥亂反正，救世救民，乃降著經書，代天宣化。當今之世，危機與亂象不亞於古代亂世。本節擬參照關帝經典及三教經典智慧，嘗試提出當今社會撥亂反正之道如下：

一、回心向道，令「心在人中」

《關聖帝君覺世真經》關帝希望世人「回心向道，改過自新；滿腔仁慈，惡念不存。」此所謂「道」，當是指「人道」而言，其本源出於天，故《中庸》云：「天命之謂性，率性之謂道。」（註69）由天所命（賦予）予人者，即人之天性，亦即人道之本體，內含仁義之德，如《易經·說卦傳》所言：「立天之道，曰陰與陽；立地之道，曰柔與剛；立人之道，曰仁與義。」因此，依循、順著天性所固有的仁義之德，「由仁義行」（註70）就是「率性之謂道」。這個來自於天的仁義之性，就是孟子講的「仁義之心」或「良心」（註71），也就是關帝講的「心在人中」（註72）。

由於受到外在環境的污染，以致於人的良心像樹林一樣，被斧頭砍伐了、被牛羊啃食了，久而久之，人變成一個沒有良心（或是現代所稱之「黑心」）的禽

獸，「不存天理，不順人心，不信報應，引人作惡，不修片善，行諸惡事，官詞口舌，水火盜賊，惡毒瘟疫，生敗產蠱，殺身亡家，男盜女淫，近報在身，遠報子孫」（註73），殊為可惜可嘆！我國中央研究院院士許倬雲教授說得好：「當前的危機，關鍵在於人失落了身而為人的價值，只求活得開心，卻不問為何而活。」（註74）

所以，孟子呼籲世人，一切做人處事的道理，應先從找回放失的良心開始（註75），然後擴充良心本具的仁義之德，逐漸「上達」（註76）（向上提升）為一個「大人」（註77），在「內聖」上，成為聖賢；在「外王」上，實行仁政。《桃園明聖經》關帝曰：「吾出世匡君救民，不得已以公善之心望世，此桃園經之所以現身說法也。」（註78）所謂「公善之心」，本文第三節已述及，就是孟子所謂「人皆有之」的仁義之心，關帝希望世人「回心向道」，使人心回歸於「中」（道）（註79）如上一節分析「關帝的撥亂反正之道」所述，人人回歸「一點真心」，人人「正直光明」，身心平安富足，社會安和樂利。

【註釋】

（註61）《桃園明聖經·原始第二》：「誅董卓，呂布斃。」董卓「淫亂兇暴，毒流朝野」，有「殺人魔王」之稱；呂布為「性反覆，輕於去就，見利忘義」之小人。詳參：黃國彰等編著《忠義貫古今——桃園明聖經真本淺釋》，光慧文化出版社，2003年9月，頁272～273；謝玉蘭《一點真心——話說桃園明聖經》（增修版），明德出版社，2005年11月。

（註62）《桃園明聖經·原始第二》。

（註63）《忠義貫古今——桃園明聖經真本淺釋》，黃國彰等編著，光慧文化，2003年9月，頁130。

（註64）故其封號有「仁義古佛」、「玉皇大天尊」（見《桃園明聖經·聖帝新寶誥》）。

（註65）日光映照，可明辨事物，故為智；日光性烈，破除陰霾，故為勇。關聖之德如日中天，故其封號有「中天至聖」（見《桃園明聖經·聖帝新寶誥》）。

（註66）老子《道德經·第七章》：「聖人後其身而身先，外其身而身存，非以其無私耶？故能成其私。」

（註67）語見《桃園明聖經·關聖太子寶誥》：「忠孝節義，全受全歸。」。《桃園明聖經·經驗第六》關帝曰：「吾係紫微垣中，火之正氣。火，離明象也，故主文昌。」

火，又烈性也，故主武曲。文主仁，仁首忠孝。武主義，義首廉節。」所以，《關聖太子寶誥》所謂「全受」，無論從關公為「火之正氣」或「仁義」來看，最後都是「全歸」。

(註68) 《易經·大有》卦辭：「大有，元亨。」詳見：列聖齊註《易經證釋》，上經第七冊，正一善書出版社，頁153～164。

(註69) 《中庸證釋》：「天所命者，即天之性、道之體，人受之而為人性耳。…以人性固有之德，為人生必行之道，是率性之道。率者，循也、順也，言循之順之，以全之盡之也。」（參見：列聖齊註，《中庸證釋》，台北：三德書局，1994年10月，頁70-75。

(註70) 《孟子·離婁下》：「舜明於庶物，察於人倫，由仁義行，非行仁義也。」

(註71) 《孟子·告子上》：「雖存乎人者，豈無仁義之心哉？其所以放其良心者，亦猶斧斤之於木也，旦旦而伐之，可以為美乎？」

(註72) 《桃園明聖經·經驗第六》：「大帝曰：吾曾言，日在天上，心在人中。」何謂「中」？

《中庸》言：「喜怒哀樂之未發，謂之中。」「中」，就是人的本性、天性、道。（參見《中庸證釋》，台北：三德書局，1994年10月，頁72。）

(註73) 《關聖帝君覺世真經》。

(註74) 參見：彭昱融整理，〈史學大師許倬雲：當前的危機，在於人不問為何而活〉，《天下雜誌特刊2009 Leaders Talk II》，2009年3月，頁88～91。

(註75) 《孟子·告子上》：「學問之道無他，求其放心而已矣。」

(註76) 孔子在《論語》中曾提出許多有關君子與小人的差別，例如：「君子喻於義，小人喻於利」；「君子坦蕩蕩，小人長戚戚」；「君子上達，小人下達」。一個正人君子，以道義為價值觀，生活行事光明坦蕩，生命日益向上提昇；而小人以私利為價值觀，生活行事陰暗憂戚，生命逐漸向下沈淪。

(註77) 《孟子·告子上》孟子曰：「從其大體為大人，從其小體為小人。」大體指仁義道德，小體指耳目口腹之欲。（參見黎孟德，《四書感悟—孟子》，成都：巴蜀書社，2005年9月。頁196～197。）

(註78) 《桃園明聖經·經驗第六》。

(註79) 參見：列聖齊註《中庸證釋》，台北：三德書局，1994年10月，頁72。

（續下期）